

第十一集 魯言等著

香港掌故



58

香港掌故

第十一集

魯言等著

廣角鏡出版社有限公司

香港掌故（第十一集）

魯言等著

廣角鏡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
香港莊士頓道195-197號八樓
電話：5-753877

華風書局有限公司發行
莊士頓道195-197號七樓
電話：5-749495

太古印刷公司承印
1987年3月初版

定價：HK \$20.00
ISBN 962-226-116-7

目 錄

香港清末民初武術發展史話	魯 言	1
香港最早的文藝期刊	楊國雄	18
香港第一家晚報		
——〈香江晚報〉	楊國雄	23
淪陷前夕香港漫畫活動		
——香港漫畫史上第一個高潮	畢克官	36
柳亞子在港史話	問花盞主	57
支配香港地位三十年的密件		
——〈祈臣備忘錄〉	曾銳生	60
戰後初期英國對港政策史話	曾銳生	82
「兩航事件」內幕	曾銳生	105
馬圈地震與香港賽馬史	馬 民	125
新界「原居民」問題史話	柳華川	138
新界「原居民」權益的來源	柳華川	158
1971年的「保釣」往事	陳華國	163

香港清末民初武術 發展史話

魯 言

香港開埠之初，即有人教授武術，但由於歷史文件甚少記載，無法證明當時有那些人在香港教授武術。不過有一點可以說明開埠之初即有人教授武術，那是農曆新年期內的舞醒獅賀年，以及廟宇神誕的舞獅舞龍等慶祝儀式，是很早就流行於香港。舞醒獅是一種武術的藝術，只有懂藝術的人才能教人舞獅，亦只有練習武功的人才能將獅子舞得生動。至於有什麼證據可證明香港早期有舞獅舞龍等武藝演出呢？我們可以從本港立法上獲得證明。

開埠初期舞獅舞龍已有武術教練

《香港法例彙編》第一卷甲冊上，載有1869年第二號《公共集會交通規則條例》，這條法例是授權警察總監訂定規則，使各項恭祝慶典，酬神遊行等公共集會，得依指定交通措施。這一條法例在1869年9月30日公佈施行。說明到了1869年，由於舞獅等酬神或

慶典遊行，已極普遍，影響到政府機關、娛樂場所、劇場、教堂等所在地的交通孔道，因而立例規定這些屬於會景巡遊或酬神賀誕舞獅所經的街道，不得擾及上述場所的交通。換句話說，在1869年之前，舞獅舞龍等武術藝術，已在香港流行。

是以我們從這一條例的訂立，就知道開埠初期即有武術師傅在香港教武術，至於教武術的人是誰，因無文字流行，無法確知。

同時，香港開埠之初，盜賊猖獗，治安很壞，來港謀生的各行各業工友，都要練習些拳術用以自衛。在港謀生的各行工人，其中在鄉間隨師學技者不少，來港之後，便將武術傳授給工友，或者這一行業的工人，合資聘請家鄉的武師來港教授武術，總之，教授武術是由工人團體開始的，目的是爲了自衛。

陳公哲在《武術發展史》一書說：

人類有兩手兩足，異於四蹄走獸，兩翼飛鳥，功用雖殊，好鬥則一。手有指，用以撫摩；指有甲，用以抓物；腳有足，用以步行。其用於鬥爭



◀香港精武會創辦人
余笑常（左）
與陳公哲（右）
攝於香港。

之時，掌用以握拳，指用以插物，腳用以踢擊。人類於原始億萬年前，人與獸鬥，人與禽鬥，人與蛇鬥，強者生存，弱者滅亡，再經千萬年之自然淘汰，而有今日尚存之人類者，因有拳術以防身，是故拳術實與有生而俱來。當時已有其技而尚無其名，老子所謂「無名天地之始」者是也。

大凡人類事物，先有事物，後有文字，卷手成拳，省書作拳，折樹爲干(甲骨文作𠂇)，取自樹梗。拳爲打鬥工具，干爲戰爭兵器。四千六百餘年前，黃帝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，人與人鬥之戰爭始見於歷史。其後，春秋時代，以戰國稱，足證當時已有集體戰爭。夫有打鬥則有拳術，有戰爭則有刀槍，人類之學術乃先有武而後有文，及後偃武修文，歷代帝王欲鞏固其王朝，以防反側，於是重文輕武爲政治上之手段。

可見人類習武是爲了自衛，香港初期的武術教師，也是教本港工友習武自衛，以及舞獅助慶。同時，也知道沒有文件流傳下來，是因爲當時的風氣是重文輕武。

在港招募武士回鄉勦匪

隨着香港的發展，各行業組成了各種難型的同業工會或同鄉會，這些會社都聘有武師傳授武術，在一個很長的時間內，著名的武師都是作爲工會或同鄉會的教頭而存在。由於武師教授武術，會社內的精壯分子，便成了勇士，因而常有見義勇爲，或恃武凌人的事發生，發生打鬥在所難免。

有一件有案可稽，和本港武術勇士見義勇爲的事

有關，值得介紹，作為香港早期習武之證。

《郭嵩燾奏稿》第23頁有《肇慶各屬土客一案派員馳德辦理情形疏》，中有一段云：

上年開平民譚三才寓居香港，私購洋人火器，約集其族人，盡殲開平所屬客民。於是恩平、高明、鶴山等縣乘機響應，聚眾相攻。

郭嵩燾這件奏疏，是同治二年（1863）自廣州送達北京的，文中所稱的「上年」，是咸豐九年。譚三才是在當年（1859）在香港，糾集練習武術的鄉人，租用本港船隻，並且聘請外國槍手和炮手，回鄉和客家人搏鬥的。

事件的經過情形是這樣的，譚三才是當時在香港經營金山莊的開平人，而當時本港亦有不少開平人在港謀生，當然是勞力的人多於經商的人。他們在各行業中工餘之暇，亦學習武術。1858年時，四邑地區發生了「走客家」事件，所謂「走客家」是一批無軍餉可領，又無安置的客屬兵勇到處流竄劫掠，當年流竄到四邑地區，當地鄉村的鄉民為避洗劫，逃難各方，故名「走客家」。

這批客屬兵勇，原是第二次鴉片戰爭時，由葉銘琛招募而來，用以對付英法聯軍攻打廣州的，其後李文茂在佛山起義，響應在長江流域的太平天國，也利用這批客屬兵勇對付李文茂，但是事平之後，滿清政府對這一批兵勇既不發餉又不安置，他們依靠掠劫來維持生活。由於各縣都有客家鄉村，他們為了便於掩護，也煽動各客家鄉村的鄉民，合夥洗劫其他鄉村，便造成所謂「土客之爭」。

當時客屬兵勇洗劫開平和台山，譚三才的母親亦被殺害，旅美的開平、台山的華僑，紛紛匯款回港，托譚三才在香港招募練武的鄉人，租用火輪，配備槍

炮，回鄉去勦平掠劫家鄉的客屬兵勇。

在香港練武的鄉人約有百人應徵，但這百人是不足以對付數千客屬兵勇的，是以譚三才又購置槍炮，聘請外國槍炮手，回鄉打仗。

高等法院檔案有譚三才案

本港高等法院檔案中，也有這件事的檔案。因為這件事後來被起訴。馬沅在《防禦海盜事略》中，將案情詳述如後：

1860年（遜清咸豐十年庚申）二月廿一日高等法院刑事庭開庭，是期刑事案，內有一宗為藉名勦捕海盜，侵略中國地方，損害中國人民生命財產案。被告人譚阿才（即譚三才）、英籍船師詹士碧嘉（Captain James Baker）、大副湯瑪士巴刺斯（Thomas Brasil）、及英美籍船員多人。被控於1859年12月（咸豐九年己未十一月），以輪船芝芝貝號（S. S. Sir Jamsetjee Jeejeebhoy）配備武裝，藉名勦盜，駛赴中國地方，侵略廣東台山縣屬村落，傷斃人命及損害人民財產罪。被告等遞呈訴狀。直承犯罪。

事緣七年前即一八五四年（咸豐四年甲寅）因中英兩國邦交破裂發生戰事之關係，廣東當道嘗招募客籍人千數百名，擔任游擊工作，頗收其效。及事平之後，當任兩廣總督葉銘琛以交涉失敗，不特不予嘉獎，不予招安妥為處置，亦不發糧精，且復加以虐待，客籍人乃率眾叛變，成為流寇。此勦彼竄，迄難肅清。而斯時正值洪楊作難，地方多故，此幫叛軍，遂得肆其荼毒，踪跡所至，閭里為墟。當一八五九年之間，羣竄於台

山，駐紮縣屬之中鄉，鄉人與抗，致被洗劫，擄掠婦女、驅逐鄉人。而案中被告人譚三才，即原籍該鄉人僑商於本港者，譚氏家中財產悉被抄掠、老母遇難，親屬多受其害。

鄉人屈於暴力，逃避出外，籌商對策。嗣以譚三才在港廣交遊，有勢力，乃就商之。譚亦因母死家破，誓雪此仇，且該村之人不少新舊金山之歸國華僑，激動公憤，不甘受辱，於是募集鉅貲，聚舉譚主持其事，兼司財政。決定租賃洋船。以重金招致西方勇士，配足槍械，回鄉圍剿。然以該村不近海，洋船不能到達，必須假道鄰村之漕涌亦名漕丫涌者登陸，遂以該村為總攻目標。

此幫客籍人亦以漕丫涌為通海孔道，乃就要隘建築炮壘，藉資防禦，迨後雙方鏖戰，互有傷亡，而是次應募之英籍槍炮手。有三名陣亡。及該輪回港，本港當道即調查此事真相，結果，認定該輪此次行動，牽涉政治範圍，被告等有觸犯一八五五年第一號及一八五六年第一號「實施制止本港居民干預中國內爭」條例之所為。

被告人等譚阿才，本港華商。詹士碧嘉，芝芝貝輪船船長。湯瑪士巴刺斯，芝芝貝輪船大副。敬謹宣誓。遞狀法院。

（一）被告人等因無知無識，誤犯法律，以致違反本港實施制止居民干預中國內政及戰爭條例，及違背英國取締外國招募士兵法律。某等如既知之，必不敢參加此次漕丫涌勦捕事宜。

（二）某譚阿才原籍台山縣屬中鄉人，當日有駐該縣都斛之軍官錢貴庸遣使來港，囑代租賃輪船一艘，並託招募外籍槍手炮手載赴漕丫涌協助勦匪，而中鄉及漕丫涌兩處均隸都斛管轄者。

(三) 某於此次租船及招募事未嘗因以為利，亦不自知事屬犯法，竊以梓里遭匪蹂躪，故激於義憤出為鄉人助力及盡本人義務而已。

(四) 某碧嘉及巴刺斯訴狀，某等未嘗參加此次稅船及募兵行動，某等在芝芝貝輪船職司船長及大副為日頗久，此次駛赴澳門附近之灣仔涌，事前實不知為勦捕海盜，僅知奉命邁赴該處公幹耳。

又該被告三人聯呈訴狀稱：(五) 某等對於此次被控犯罪。擬自行提出證明，以表證當時行為確不自知為犯法。因事先曾稟呈本港政府，借用軍艦一艘隨同保護，至租賃本輪船駛赴該地，亦曾呈由總登記官轉達政府核准在案。總登記官且謂人民租船屬於商事，政府必不加干涉等情。被告人譚阿才碧嘉巴刺斯宣誓訴狀。一八六〇年二月廿一日。

上開各訴狀誓章於公審日當庭宣讀。承審正按察司亞當氏以按據事實，情有可原，乃下令從寬發落，着各被告人簽具保單。隨時飭傳到案候判。判令譚阿才簽立保單一千磅，又擔保人二名簽具保證每人五百磅。船長碧嘉簽立保單五百磅，又擔保人二名各簽二百五十磅。其餘大副巴刺斯以下，各自簽保二百五十磅。此案遂告完結。

這件案因參加戰鬥的本港練武人士並無名冊，而且主謀是譚三才，故只起訴譚三才，把參加戰鬥的本港練武人士放過。

自這件案發生後，香港立即又制定了一條新的法例，名為《外國招募軍役條例》，於1874年11月16日公佈施行。這條法例規定，除經港督批准外，任何國家、地區、省、縣等地，都不得在香港招募士兵為外

國服務。

清末廣東各派武師來港設館

從這些法例和案件可以證明，本港早期武師教授武術是十分流行的，至於教授武術的武師，是屬於那些門派，據很多老拳師說，當時在香港謀生以廣東人爲多，故傳授的武術，多爲洪、劉、蔡、李、莫等拳術。至於何謂「洪劉蔡李莫」，陳公哲在《武術發展史》中則說：

洪、劉、蔡、李、莫五家最流行

兩粵之技擊家，凡言拳術者必稱洪、劉、蔡、李、莫五家。洪即是洪熙官，劉即劉三眼，蔡即蔡伯達，李即是李巴山，莫即莫清嬌，皆爲少林派系。第所稱少林者，非指嵩山，乃指福建之少林寺。世俗謠傳，福建少林寺僧，曾助清廷勦匪有功，後爲清廷所忌，派兵焚寺，僧衆之逃於兩粵者五僧。南方少林派系之傳說，所云與少林僧之助唐太宗平王世充之說相近，易唐爲清，得毋訛耶？

又云拳家之出身福建少林者，於滿業離寺時，須由正門出，始稱正派。其由正門出者，須經廊道，與一百零八木人打鬥，挑撥踢格，能無傷損，技稱上乘。否則爲所擊傷，抬返醫治，藝成復出，若功夫未到，畏由正門出者，則由偏門狗洞而出，即非正途出身，然亦不弱。

試問在科學發達之今日，所作機器人，亦只能作一二事耳，焉有如生人之能作打鬥者？若爲

試驗一二門徒之身手，竟設木人一百零八之數，
遑論昔時之機械未有顯著之發明，以此誇張，未
免近於荒唐。

名拳師爲何多設醫館？

到了清末，已有很多著名的拳師來港謀生，這些拳師，一方面精於拳術，另方面精醫跌打刀傷，他們發現，教拳術的收入，不及醫跌打刀傷的收入好，是以都來香港設醫館，以醫跌打爲正業，授徒則屬副業。當時來港的著名廣東拳師，有爛頭何，鐵頭三，蕭崑山、呂龍山、黃飛鴻、佛山贊先生等。

黃飛鴻在香港設分館

黃飛鴻是人所共知的廣東著名拳師，他來香港的時間很短，但由於名氣大，門徒又多，於是便有很多有關他在香港活動的傳說，這些傳說再被小說家和電影編劇家加以渲染和附會，便好像他曾在香港居留甚久。他和佛山贊先生一樣，主要的業務是行醫，醫館在廣州和佛山，香港的醫館只屬分館而已。

黃飛鴻是劉永福黑旗軍教習

黃飛鴻原名黃飛雄，又名黃龍昭，是劉永福自台灣撤退返廣州，奉命重組黑旗軍時，爲劉永福軍中的武術總教習。在行軍的時候，管帶一營。黑旗軍劉永福在清末光緒廿四年至廿五年間（1898—1899）在廣東曾勦平很多土匪，又解決了多次鄉村中的械鬥案。軍威大振。1901年，即光緒廿七年，廣州官場黑暗重重，有位廣州知府見黑旗軍軍餉充足，軍威大振，便

運動兩廣總督，將黑旗軍調往海南島，留下兩營，由他統領，黃龍昭就在這個時候辭職的，羅香林輯校的《劉永福歷史草》第288頁，曾記其事：

廣州府龔心湛，意想運動接帶公（按：指劉永福，下同）之兩營爲統領。公之部下各營人等，探聞此耗，即相約上見公，各營長曰：「現各勇丁等，聞得有人舞弄接統之說，惟現各哨長什長散勇等，均說無論何人，均不服其接帶，若大人不帶，即請銷差！」云云。公亦無可如何，但此點消息傳到龔心湛耳邊，龔知事不可爲，遂於運動接帶一層，素置不議，且做好人情在公處。後龔見公，謂曰：「現碣石鎮莫善積統有三營在該處矣；某代回明督憲，札公並統帶三營，隨赴碣石鎮印務如何？」公答曰：「既如此，爾回之便是！」龔遂稟陶督，奉照准。公奉到公件，隨帶所部三營，往碣石赴任。路經捻山，管帶廖發秀，因病不能出接公。廖力請假，求放人接帶，公詢問實在情形，即照准放胡坤山接帶該營，於是共統下三營，均隨公到碣石任事，時光緒二十八年。後佈置胡坤山營，駐紫陸豐縣，留張來一營，及黃龍昭一營，在碣石駐紮。時黃龍昭告假，即札花翎候補知縣劉成章接帶。

這段歷史，可以和黃文啓的《先師林公世榮傳》互爲印證。林世榮是黃飛雄的門徒，黃文啓是林世榮的門徒，故在文中，稱黃飛雄爲先師祖，稱林世榮爲先師，其文云：

先師林公，諱世榮，籍粵之南海平洲，武世家也。箭掌拳，行月刀是其祖傳，幼承庭訓，未弱冠，武名馳閭里。性亢爽，有古燕趙風，雖業屠，與椎埋屠狗輩異，鄉人有爭訟，片言冰釋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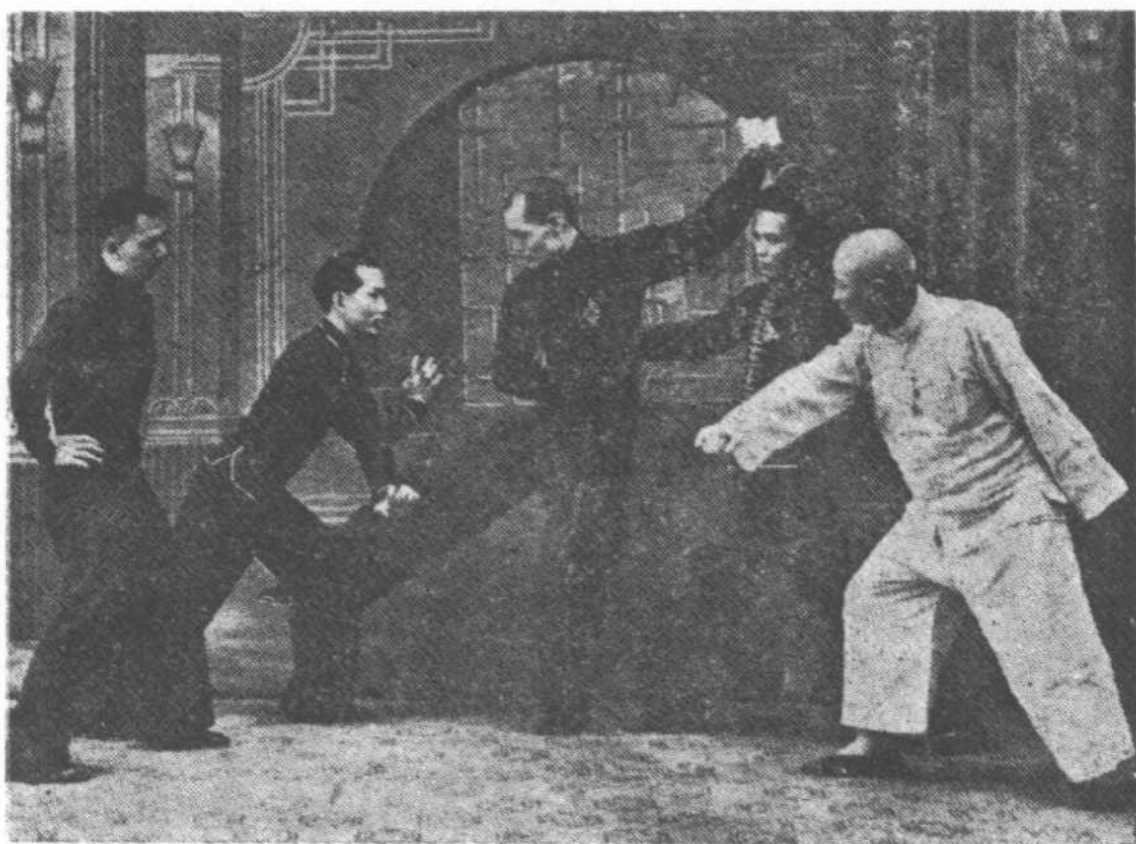
非震其武，感其義也。時 先師祖黃公飛雄辭劉軍門總教習歸，懸壺穗市迴瀾橋，先師慕名踵門求爲徒， 先師祖已關閉宮牆，不再授技，懇之再，鑒其誠，命演技驗造詣，雖未入室，已窺堂奧，乃列門牆。 先師祖技源少林，閱蕩江湖數十年，遇名手不鮮，因採各派精華，集各家大成，創虎鶴雙形拳，剛柔並用，變化循環，爲武士道放一異彩，爲拳術界拓一新紀元。愛 先師慷慨袒直，體偉力雄，悉技以授，從游二十餘年，武技已登峯造極，出而問世，設館穗市寶華正街，先師祖召而訓之曰，汝今自立門戶矣，余尚有一祕傳拳法，名曰椰子撻，悉以授汝，善用之可以無敵，當珍惜之。

文中所謂「辭劉軍門總教習歸」，就是指當時他不願介入官場的內爭而辭職。

林世榮有子孫介紹南派武術

林世榮約於民國初年來港，首先在肉行公會內任武術教師和跌打醫師，後來在中環竹樹坡(即弓絃巷)開設醫館和教授武術，他是本港第一位有系統地將黃飛鴻的「虎鶴雙形」拳和「椰子拳」及其他武術介紹到香港來的武師，他在攝影術未流行之前，聘請丹青名家，將拳式一招一式繪成圖形，供後學參考，並在一招一式中，加以文字說明，及到攝影術流行之後，又拍成照片，印成專書行世。

至於有系統地將中國南北各派武術介紹到香港來的，則是精武體育會。精武體育會是民國初年全國性的體育會。關於精武體育會的起源，陳公哲是精武體育會的創辦人，他在《武術發展史》一書中，指出精



▲林世榮（穿白色唐裝衫者）在香港親自傳授工字伏虎拳的情形。

▼1940年3月，林世榮81歲誕辰與門徒慶祝合影。



武體育會，原名「精武體操學校」是上海各界名流，爲安置霍元甲而設的一所武術學校。霍元甲爲河北省虎頭莊人，他被聘來上海，是爲了在1909年，有一位西方大力士奧皮音，在上海北四川路亞波羅戲院表演大力戲，口出大言，說中國無人及得上他，諸多侮辱。當時上海各界，要選一位武師和奧皮音比武，有一位宋某，提議請霍元甲來，這是霍元甲到上海的原因。霍元甲來到上海，要和奧皮音比武，但奧皮音要求照西方拳賽的辦法舉行，即要戴拳套，不准用腳，及不准攻下陰等。霍元甲不同意要求用摔角方式比武，誰被摔倒在地即作輸論。奧皮音原則上已答應。於是在靜安寺路張氏味純園內，架設擂台，以便比武。約定了比武日期，誰知到時，奧皮音並未赴約，却悄悄地離開了上海。發起人見花了這麼多錢，竟然打不成擂台，爲免觀衆掃興，便宣佈在座嘉賓，可以上台比武，以不傷人爲宗旨，摔跌倒地即作敗。當時有一位鏢師張某上台與霍元甲比武，兩雄對抗，勢均力敵，但霍元甲終將張某摔倒地上而勝。

霍元甲初辦精武練操學校

約一個月後，上海三元里日本技擊館，約霍元甲到館中研究武術，霍元甲帶一門徒前去，日本武師在技擊館中和霍元甲比武，又被霍元甲打敗。於是霍元甲之名，傳遍中國。

當時正值國民發憤圖強的時候，清政府亦改革學校，設體操課，倡強國必須強身的理論，上海各界便設法留住霍元甲在上海，捐資在閘北旱橋西，租了一座舊式的西廂一所的平房，前有院落，可供練武之用，月租十四元，開設學校教授技擊，定名爲「精武體操